

证券代码：871511

证券简称：双诚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无锡双诚炭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0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0 年度内，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贷款授信，由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杨林雨、杨锡强、刘娟无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杨锡强、刘娟和杨林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锡强和杨林雨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杨锡强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 88 号

关联关系：杨锡强、刘娟和杨林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姓名：刘娟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 88 号

关联关系：杨锡强、刘娟和杨林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3. 自然人

姓名：杨林雨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 88 号

关联关系：杨锡强、刘娟和杨林雨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担保由关联方无偿提供，不存在定价要求。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0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0 年度内，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贷款授信，由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杨林雨、杨锡强、刘娟无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关联方根据公司贷款需求及银行授信要求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双诚炭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